

关于《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征询函》的复函

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：

贵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 日向本人送达了《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征询函》。本人作为贵公司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经认真核实，现回复如下：

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（2024 年 4 月 1 日、4 月 2 日、4 月 3 日），本人不存在影响贵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；不存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买卖贵公司股票的情况；除贵公司已公告事项外，不存在涉及贵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未筹划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重大业务合作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函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〈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征询函〉的复函》之签署页）

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：

郎光辉

年 月 日